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机载

编号：临 2025-016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王建刚先生（以下简称提议人）《关于提议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一）提议人：公司董事长王建刚先生

（二）提议时间：2025 年 4 月 8 日

二、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董事长王建刚先生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三、提议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二）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本次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将回购股份用于上述用途，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四）回购股份的价格：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五）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金额：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 4,80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99%，回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3 亿元-5 亿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金额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六）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

（七）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并应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具体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提议内容

王建刚先生在本次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增减持计划的说明

王建刚先生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计划，其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承诺



王建刚先生承诺：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本人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公司董事会对股份回购提议的意见、后续安排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上述提议及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股份事项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公司董事长王建刚先生出具的《关于提议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函》

特此公告。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8日